

景德镇市浮梁生态环境局

浮环审〔2025〕10号

关于浮梁县黄金坑花岗岩饰面石材矿扩深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景德镇市永鑫矿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关于要求审批〈浮梁县黄金坑花岗岩饰面石材矿扩深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请示》和所附的《浮梁县黄金坑花岗岩饰面石材矿扩深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和批复意见：

你公司拟投资 2133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478.8 万元，占总投资的 6.93%，建设浮梁县黄金坑花岗岩饰面石材矿扩深项目。矿区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17 度 4 分 13.773 秒，北纬 29 度 34 分

15.707 秒。项目建成后的矿山开采规模为 14.43 万 m³/年(荒料),露天开采后的原矿直接外售,废石送碎石加工厂处理做作为建筑碎石使用(另行环评不含在本项目内)。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以及环保工程组成,主体工程中的采矿区依托现有工程;储运工程中的原矿堆场依托现有工程,新增排土场,矿区道路系统依托现有进行扩建;辅助工程中的办公楼依托现有工程;公用工程中的供电、给水依托现有工程,排水系统、防洪系统、依托现有进行扩建;环保工程针对现有工程的不足进行扩建。

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中所列工程性质、地点、规模、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你公司应全面落实经过专家认证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缓解和控制不利环境影响。

二、污染防治措施及要求:

你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应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保护生态。严格按照已批复的《江西省浮梁县黄金坑矿区饰面用花岗岩矿扩深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的相关要求进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作,做到“边开采、边复垦”。

(二)、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你公司应根据废气污染物的类别和性质，采用成熟可靠的处理工艺处理。

项目采剥作业扬尘通过雾炮机、洒水车进行喷淋处理，装载扬尘、运输扬尘、排土场扬尘通过对道路硬化、定期洒水、车辆实行限速慢行及遮盖篷布等抑尘措施进行处理。

(三)、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淋溶水经截排水沟收集引至沉淀池，车辆冲洗平台废水引至沉淀池，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工序用作抑尘用水，多余部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外排；生活污水经过现有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不外排。

(四)、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及设备保养，车辆禁止超载，减速慢行，禁止鸣笛等措施处理。加强矿区周边绿化，通过距离衰减，保证运营期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五)、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有关规定妥善处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并建立台账。露天开采后的原矿直接外售，废石送碎石加工厂处理做作为建筑碎石使用；表层剥离土部分外售，其余暂存于排土场，回用于复垦；沉淀池污泥压滤后暂存于排土

场，回用于复垦；废机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六）、严格落实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根据“源头控制，分区防治”原则的要求，对污染防治区进行分区防渗，对可能造成污染的区域（污染防治区）地面基础采取防渗处理，阻止污染物下渗进入地下水及土壤环境。

（七）、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根据有关规定、要求，做好安全防范措施，并加强管理，落实各项事故防范措施，杜绝风险事故的发生。

三、其他环保要求：

（一）重新办理环境影响评价要求。本项目批准后，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应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批准后超过5年方开工建设的，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二）依法办理手续要求。你公司在开工建设前，依法取得其他相关部门行政许可手续。

（三）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相关要求，你公司在本项目投入运行前，及时办理排污许可事宜。

（四）竣工环保验收要求。本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

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建成投入生产后，你公司应当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自主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你公司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过程中，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不得弄虚作假。项目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五）项目监督管理要求。请景德镇市浮梁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负责开展该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抄送：景德镇景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景德镇市浮梁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景德镇市浮梁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5 年 9 月 3 日印发